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9月6日在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话或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袁晋清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解天骄女士因辞任未参会。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秘、证代、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解天骄女士因个人原因离职，拟提名蒋卫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蒋卫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独立董事桂水发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拟提名党小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党小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议案》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08,740,206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11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实施完毕。

鉴于此，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22.15 元/股调整为 22.0189 元/股。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9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1.77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2.0189 元/股。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